



鲁迅作品集 鲁迅 / 著

中国小说史纲要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鲁迅



鲁迅作品集

文·历史·哲

·社科·文学

中国小说史略·汉文学史纲要

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© 鲁迅 2014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小说史略·汉文学史纲要 / 鲁迅著. — 沈阳 :

万卷出版公司, 2014. 10

(鲁迅作品集)

ISBN 978-7-5470-3211-4

I. ①中… II. ①鲁… III. ①鲁迅著作—小说史—中国②鲁迅著作—文学史—中国—两汉时代 IV.

①I210. 9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96429号

中国小说史略 · 汉文学史纲要

责任编辑 周莉莉

出版者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联系电话 024-23284090 010-57454988

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发行

印 刷 三河市兴国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

印 次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

成品尺寸 155mm×220mm

印 张 17

字 数 190千字

书 号 978-7-5470-3211-4

定 价 33.80元

丛书所有文字插图版式之版权归出版者所有 任何翻印必追究法律责任

常年法律顾问：徐涌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：024-23284090 010-57262357
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务部联系。联系电话: 010-57262361

目 录

序言 / 3

中国小说史略

题记 / 2

序言 / 3

第一篇 史家对于小说之著录及论述 / 4

第二篇 神话与传说 / 9

第三篇 《汉书》《艺文志》所载小说 / 16

第四篇 今所见汉人小说 / 19

第五篇 六朝之鬼神志怪书（上） / 27

第六篇 六朝之鬼神志怪书（下） / 35

第七篇 《世说新语》与其前后 / 40

第八篇 唐之传奇文（上） / 47

第九篇 唐之传奇文（下） / 54

第十篇 唐之传奇集及杂俎 / 61

第十一篇 宋之志怪及传奇文 / 66

第十二篇 宋之话本 / 74

第十三篇 宋元之拟话本 / 82

第十四篇 元明传来之讲史（上） / 88

第十五篇 元明传来之讲史（下） / 97

第十六篇 明之神魔小说（上） / 107

第十七篇 明之神魔小说（中） / 113

第十八篇 明之神魔小说（下） / 119

第十九篇 明之人情小说（上） / 127
第二十篇 明之人情小说（下） / 134
第二十一篇 明之拟宋市人小说及后来选本 / 140
第二十二篇 清之拟晋唐小说及其支流 / 149
第二十三篇 清之讽刺小说 / 158
第二十四篇 清之人情小说 / 164
第二十五篇 清之以小说见才学者 / 175
第二十六篇 清之狭邪小说 / 186
第二十七篇 清之侠义小说及公案 / 197
第二十八篇 清末之谴责小说 / 207
后记 / 218

汉文学史纲要

第一篇 自文字至文章 / 220
第二篇 《书》与《诗》 / 224
第三篇 老庄 / 231
第四篇 屈原及宋玉 / 236
第五篇 李斯 / 243
第六篇 汉宫之楚声 / 245
第七篇 贾谊与晁错 / 248
第八篇 蕃国之文术 / 252
第九篇 武帝时文术之盛 / 258
第十篇 司马相如与司马迁 / 263

中国小说史略

引言

李子房占卜，遇龟蛇而唱曰：「蓬山此去无多里，却少些小水过河。」
魏晋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晋书·五行志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唐宋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宋史·五行志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元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元史·五行志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明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明史·五行志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清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清史稿·五行志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近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新编古今图书集成·卷之三十五·水部·河渠典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今人有以「河」指书者，如《现代汉语词典》云：「河，水也。」
综上所述，「河」字在古今中外各种语言中，都是指水的。
但「河」字在古今中外各种语言中，都是指水的。

（一）先秦两汉时期，「河」字的含义是广泛的。

（二）先秦两汉时期，「河」字的含义是广泛的。

（三）先秦两汉时期，「河」字的含义是广泛的。



题 记

回忆讲小说史时，距今已垂十载，即印此梗概，亦已在七年之前矣。尔后研治之风，颇益盛大，显幽烛隐，时亦有闻。如盐谷节山教授之发见元刊全相平话残本及“三言”，并加考索，在小说史上，实为大事；即中国尝有论者，谓当有以朝代为分之小说史，亦殆非肤泛之论也。此种要略，早成陈言，惟缘别无新书，遂使尚有读者，复将重印，义当更张，而流徙以来，斯业久废，昔之所作，已如云烟，故仅能于第十四十五及二十一篇，稍施改订，余则以别无新意，大率仍为旧文。大器晚成，瓦釜以久，虽延年命，亦悲荒凉，校讫黯然，诚望杰构于来哲也。

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夜，鲁迅记。

序 言

中国之小说自来无史；有之，则先见于外国人所作之中国文学史中，而后中国人所作者中亦有之，然其量皆不及全书之什一，故于小说仍不详。

此稿虽专史，亦粗略也。然而有作者，三年前，偶当讲述此史，自虑不善言谈，听者或多不憭，则疏其大要，写印以赋同人；又虑钞者之劳也，乃复缩为文言，省其举例以成要略，至今用之。

然而终付排印者，写印已屡，任其事者实早劳矣，惟排字反较省，因以印也。

自编辑写印以来，四五友人或假以书籍，或助为校勘，雅意勤勤，三年如一，呜呼，于此谢之！

一九二三年十月七日夜，鲁迅记于北京。



第一篇 史家对于小说之著录及论述

小说之名，昔者见于庄周之云“饰小说以干县令”（《庄子》《外物》），然案其实际，乃谓琐屑之言，非道术所在，与后来所谓小说者固不同。桓谭言“小说家合残丛小语，近取譬喻，以作短书，治身理家，有可观之辞。”（李善注《文选》三十一引《新论》）始若与后之小说近似，然《庄子》云尧问孔子，《淮南子》云共工争帝地维绝，当时亦多以为“短书不可用”，则此小说者，仍谓寓言异记，不本经传，背于儒术者矣。后世众说，弥复纷纭，今不具论，而征之史：缘自来论断艺文，本亦史官之职也。

秦既燔灭文章以愚黔首，汉兴，则大收篇籍，置写官，成哀二帝，复先后使刘向及其子歆校书秘府，歆乃总群书而奏其《七略》。《七略》今亡，班固作《汉书》，删其要为《艺文志》，其三曰《诸子略》，所录凡十家，而谓“可观者九家”，小说则不与，然尚存于末，得十五家。班固于志自有注，其有某曰云云者，唐颜师古注也。

- 《伊尹说》二十七篇。（其语浅薄，似依托也。）
- 《鬻子说》十九篇。（后世所加。）
- 《周考》七十六篇。（考周事也。）
- 《青史子》五十七篇。（古史官记事也。）
- 《师旷》六篇。（见《春秋》，其言浅薄，本与此同，似因托之。）
- 《务成子》十一篇。（称尧问，非古语。）
- 《宋子》十八篇。（孙卿道：“宋子，其言黄老意。”）
- 《天乙》三篇。（天乙谓汤，其言者殷时，皆依托也。）
- 《黄帝说》四十篇。（迂诞依托。）
- 《封禅方说》十八篇。（武帝时。）
- 《待诏臣饶心术》二十五篇。（武帝时。师古曰，刘向《别录》云：“饶，齐人也，不知其姓，武帝时待诏，作书，名曰《心术》。”）
- 《待诏臣安成未央术》一篇。（应劭曰，道家也，好养生事，为未央之术。）
- 《臣寿周纪》七篇。（项国圉人，宣帝时。）
- 《虞初周说》九百四十三篇。（河南人，武帝时以方士侍郎，号黄车使者。应劭曰：其说以《周书》为本。师古曰，《史记》云：“虞初，洛阳人。”即张衡《西京赋》“小说九百，本自虞初”者也。）
- 《百家》百三十九卷。
- 右小说十五家，千三百八十篇。
- 小说家者流，盖出于稗官，街谈巷语，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。孔子曰，“虽小道，必有可观者焉，致远恐泥。”是以君子弗为也，然亦弗灭也，闾里小知者之所及，亦使缀而



不忘，如或一言可采，此亦当蒐狂夫之议也。

右所录十五家，梁时已仅存《青史子》一卷，至隋亦佚；惟据班固注，则诸书大抵或托古人，或记古事，托人者似子而浅薄，记事者近史而悠谬者也。

唐贞观中，长孙无忌等修《隋书》，《经籍志》撰自魏征，祖述晋荀勖《中经簿》而稍改变，为经史子集四部，小说故隶于子。其所著录，《燕丹子》而外无晋以前书，别益以记谈笑应对，叙艺术器物游乐者，而所论列则仍袭《汉书》《艺文志》（后略称《汉志》）：

小说者，街谈巷语之说也，《传》载舆人之颂，《诗》美询于刍荛，古者圣人在上，史为书，瞽为诗，工诵箴諛，大夫规诲，士传言而庶人谤；孟春，徇木铎以求歌谣，巡省，观人诗以知风俗，过则正之，失则改之，道听途说，靡不毕纪，周官诵训掌道方志以诏观事，道方慝以诏避忌，而职方氏掌道四方之政事与其上下之志，诵四方之传道而观其衣物是也。孔子曰，“虽小道，必有可观者焉，致远恐泥。”

石晋时，刘昫等因韦述旧史作《唐书》《经籍志》（后略称《唐志》）则以毋墾等所修之《古今书录》为本，而意主简略，删其小序发明，史官之论述由是不可见。所录小说，与《隋书》《经籍志》（后略称《隋志》）亦无甚异，惟删其亡书，而增张华《博物志》十卷，此在《隋志》，本属杂家，至是乃入小说。

宋皇祐中，曾公亮等被命删定旧史，撰志者欧阳修，其《艺文志》（后略称《新唐志》）小说类中，则大增晋至隋时著作，自张华《列异传》戴祚《甄异传》至吴筠《续齐谐记》等志神怪者十五家一百十五卷，王延秀《感应传》至侯君素《旌异记》等明因果者九家七十卷，诸书前志本有，皆在史部杂传类，与耆旧

高隐孝子良吏列女等传同列，至是始退为小说，而史部遂无鬼神传；又增益唐人著作，如李恕《诫子拾遗》等之垂教诫，刘孝孙《事始》等之数典故，李涪《刊误》等之纠讹谬，陆羽《茶经》等之叙服用，并入此类，例乃愈棼，元修《宋史》，亦无变革，仅增芜杂而已。

明胡应麟（《少室山房笔丛》二十八）以小说繁夥，派别滋多，于是综核大凡，分为六类：

一曰志怪：《搜神》，《述异》，《宣室》，《酉阳》之类是也；

一曰传奇：《飞燕》，《太真》，《崔莺》，《霍玉》之类是也；

一曰杂录：《世说》，《语林》，《琐言》，《因话》之类是也；

一曰丛谈：《容斋》，《梦溪》，《东谷》，《道山》之类是也；

一曰辩订：《鼠璞》，《鸡肋》，《资暇》，《辩疑》之类是也；

一曰箴规：《家训》，《世范》，《劝善》，《省心》之类是也。

清乾隆中，敕撰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，以纪昀总其事，于小说别为三派，而所论列则袭旧志。

……迹其流别，凡有三派：其一叙述杂事，其一记录异闻，其一缀缉琐语也。唐宋而后，作者弥繁，中间诬漫失真，妖妄荧听者，固为不少，然寓劝戒，广见闻，资考证者，亦错出其中。班固称“小说家流盖出于稗官”，如淳注谓“王者欲知闾巷风俗，故立稗官，使称说之”。然则博采旁搜，



是亦古制，固不必以冗杂废矣。今甄录其近雅驯者，以广见闻，惟猥鄙荒诞，徒乱耳目者，则黜不载焉。

《西京杂记》六卷。《世说新语》三卷。……

右小说家类杂事之属……

《山海经》十八卷。《穆天子传》六卷。《神异经》一卷。……

《搜神记》二十卷。……《续齐谐记》一卷。……

右小说家类异闻之属……

《博物志》十卷。《述异记》二卷。《酉阳杂俎》二十卷，《续集》十卷。……

右小说家类琐语之属……

右三派者，校以胡应麟之所分，实止两类，前一即杂录，后二即志怪，第析叙事有条贯者为异闻，钞录细碎者为琐语而已。传奇不著录；丛谈辩订箴规三类则多改隶于杂家，小说范围，至是乃稍整洁矣。然《山海经》《穆天子传》又自是始退为小说，案语云，“《穆天子传》旧皆入起居注类，……实则恍忽无征，又非《逸周书》之比，……以为信史而录之，则史体杂，史例破矣。今退置于小说家，义求其当，无庸以变古为嫌也。”于是小说之志怪类中又杂入本非依托之史，而史部遂不容多含传说之书。

至于宋之平话，元明之演义，自来盛行民间，其书故当甚夥，而史志皆不录。惟明王圻作《续文献通考》，高儒作《百川书志》，皆收《三国志演义》及《水浒传》，清初钱曾作《也是园书目》，亦有通俗小说《三国志》等三种，宋人词话《灯花婆婆》等十六种。然《三国》《水浒》，嘉靖中有都察院刻本，世人视若官书，故得见收，后之书目，寻即不载，钱曾则专事收藏，偏重版本，缘为旧刊，始以入录，非于艺文有真知，遂离叛于曩例也。史家成见，自汉迄今盖略同：目录亦史之支流，固难有超其分际者矣。

第二篇 神话与传说

志怪之作，庄子谓有齐谐，列子则称夷坚，然皆寓言，不足征信。《汉志》乃云出于稗官，然稗官者，职惟采集而非创作，“街谈巷语”自生于民间，固非一谁某之所独造也，探其本根，则亦犹他民族然，在于神话与传说。

昔者初民，见天地万物，变异不常，其诸现象，又出于人力所能以上，则自造众说以解释之：凡所解释，今谓之神话。神话大抵以“神格”为中枢，又推演为叙说，而于所叙说之神，之事，又从而信仰敬畏之，于是歌颂其威灵，致美于坛庙，久而愈进，文物遂繁。故神话不特为宗教之萌芽，美术所由起，且实为文章之渊源。惟神话虽生文章，而诗人则为神话之仇敌，盖当歌颂记叙之际，每不免有所粉饰，失其本来，是以神话虽托诗歌以光大，以存留，然亦因之而改易，而销歇也。如天地开辟之说，在中国所留遗者，已设想较高，而初民之本色不可见，即其例矣。

天地混沌如鸡子，盘古生其中，一万八千岁。天地开辟，阳清为天，阴浊为地，盘古在其中，一日九变，神于天，圣于地。



天日高一丈，地日厚一丈，盘古日长一丈，如此万八千岁，天数极高，地数极深，盘古极长。后乃有三皇。（《艺文类聚》一引徐整《三五历记》）

天地，亦物也。物有不足，故昔者女娲氏练五色石以补其阙，断鳌之足以立四极。其后共工氏与颛顼争为帝，怒而触不周之山，折天柱，绝地维，故天倾西北，日月星辰就焉，地不满东南，故百川水潦归焉。（《列子》《汤问》）

迨神话演进，则为中枢者渐近于人性，凡所叙述，今谓之传说。传说之所道，或为神性之人，或为古英雄，其奇才异能神勇为凡人所不及，而由于天授，或有天相者，简狄吞燕卵而生商，刘媪得交龙而孕季，皆其例也。此外尚甚众。

尧之时，十日并出，焦禾稼，杀草木，而民无所食。猰㺄凿齿九婴大风封豨脩蛇，皆为民害。尧乃使羿……上射十日而下杀猰㺄。……万民皆喜，置尧以为天子。（《淮南子》《本经训》）

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，姮娥窃以奔月。（《淮南子》《览冥训》。高诱注曰，姮娥羿妻。羿请不死之药于西王母，未及服之。姮娥盗食之，得仙，奔入月中为月精。）

昔尧殛鲧于羽山，其神化为黄熊以入于羽渊。（《春秋》《左氏传》）

瞽瞍使舜上涂廪，从下纵火焚廪，舜乃以两笠自扞而下，去，得不死。瞽瞍又使舜穿井，舜穿井为匿空，旁出。（《史记》《舜本纪》）

中国之神话与传说，今尚无集录为专书者，仅散见于古籍，而《山海经》中特多。《山海经》今所传本十八卷，记海内外山

川神祇异物及祭祀所宜，以为禹益作者固非，而谓因《楚辞》而造者亦未是；所载祠神之物多用糈（精米），与巫术合，盖古之巫书也，然秦汉人亦有增益。其最为世间所知，常引为故实者，有昆仑山与西王母。

昆仑之丘，是实惟帝之下都，神陆吾司之，其神状虎身而九尾，人面而虎爪。是神也，司天之九部及帝之囿时。（《西山经》）

玉山，是西王母所居也。西王母其状如人，豹尾虎齿而善啸，蓬发戴胜，是司天之厉及五残。（同上）

昆仑之墟方八百里，高万仞；上有木禾，长五寻，大五围；面有九井，以玉为槛；面有九门，门有开明兽守之。百神之所在。在八隅之岩，赤水之际，非仁羿莫能上。（《海内西经》）

西王母梯几而戴胜杖（案此字当衍），其南有三青鸟，为西王母取食，在昆仑墟北。（《海内北经》）

大荒之中有山，名曰丰沮玉门，日月所入。有灵山，巫咸，巫即巫盼巫彭巫姑巫真巫礼巫抵巫谢巫罗十巫从此升降，百药爰在。（《大荒西经》）

西海之南，流沙之滨，赤水之后，黑水之前，有大山，名曰昆仑之丘。有神人面虎身有尾皆白处之。其下有弱水之渊环之。其外有炎火之山，投物辄然。有人戴胜，虎齿豹尾，穴处，名曰西王母。此山万物尽有。（同上）

晋咸宁五年，汲县民不準盗发魏襄王冢，得竹书《穆天子传》五篇，又杂书十九篇。《穆天子传》今存，凡六卷；前五卷记周穆王驾八骏西征之事，后一卷记盛姬卒于途次以至反葬，盖即杂书之一篇。《传》亦言见西王母，而不叙诸异相，其状已颇近于人王。



吉日甲子，天子宾于西王母，乃执白圭玄璧以见西王母。好献锦组百纯，□组三百纯，西王母再拜受之。□乙丑。天子觞西王母于瑶池之上。西王母为天子谣，曰，“白云在天，山陵自出，道里悠远，山川间之，将子无死，尚能复来。”天子答之曰，“予归东土，和治诸夏，万民平均，吾愿见汝，比及三年，将复而野。”天子遂驱升于弇山，乃纪丌迹于弇山之石，而树之槐，眉曰西王母之山。（卷三）

有虎在乎葭中。天子将至。七萃之士高奔戎请生捕虎，必全之，乃生捕虎而献之。天子命之为柙而畜之东虞，是为虎牢。天子赐奔戎畋马十驷，归之太牢，奔戎再拜稽首。（卷五）

汉应劭说，《周书》为虞初小说所本，而今本《逸周书》中惟《克殷》《世俘》《王会》《太子晋》四篇，记述颇多夸饰，类于传说，余文不然。至汲冢所出周时竹书中，本有《琐语》十一篇，为诸国卜梦妖怪相书，今佚，《太平御览》间引其文；又汲县有晋立《吕望表》，亦引《周志》，皆记梦验，甚似小说，或虞初所本者为此等，然别无显证，亦难以定之。

齐景公伐宋，至曲陵，梦见有短丈夫宾于前。晏子曰，“君所梦何如哉？”公曰，“其宾者甚短，大上小下，其言甚怒，好俯。”晏子曰，“如是，则伊尹也。伊尹甚大而短，大上小下，赤色而髯，其言好俯而下声。”公曰，“是矣。”晏子曰，“是怒君师，不如违之。”遂不果伐宋。（《太平御览》三百七十八）

文王梦天帝服玄襍以立于令狐之津。帝曰，“昌，赐汝望。”文王再拜稽首，太公于后亦再拜稽首。文王梦之之夜，太公梦之亦然。其后文王见太公而问之曰，“而名为望乎？”